

蠡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文件

蠡人常[2022]第10号

蠡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蠡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 决算的报告》的决定

(2022年9月2日蠡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次会议通过)

蠡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听取并审议了蠡县财政局局长闫海军受蠡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蠡县人民政府关于2021年财政决算的报告》。会议同意蠡县2021年财政决算草案，决定批准这个报告。

蠡县人大常委会

2022年9月2日



蠡县人民政府

关于2021年财政决算的报告

2022年9月2日在蠡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上

蠡县财政局局长 闫海军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蠡县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已经县第十八届人大常委会第二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目前省财政厅已将2021年省与市县财政年终决算结算单批复我县，受县政府委托，现将2021年财政决算批复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 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总计 290251 万元。其中：

-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2881 万元；
- 2、上级补助收入 183395 万元；
- 3、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4500 万元；
- 4、上年结余收入 8823 万元；
- 5、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732 万元；
- 6、调入资金 3920 万元；

(二) 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286326 万元。其中：

- 1、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3226 万元（其中：三公经费支出 752.62 万元，两费支出 237.51 万元）；

- 2、上解支出 1476 万元；
- 3、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500 万元；
- 4、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9204 万元；
- 5、调出资金 920 万元；

(三)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3925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3925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 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89475 万元。其中：

- 1、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5900 万元；
- 2、上级补助收入 12059 万元；
- 3、上年结余收入 8696 万元；
- 4、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1900 万元；
- 5、调入资金 920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53021 万元。其中：

- 1、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9101 万元；
- 2、调出资金 3920 万元；

(三) 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36454 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 36454 万元。

上述决算均保持了收支平衡，现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查批准。